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校內報名作業說明



安平國中註冊組 111年5月2日

# 五專免試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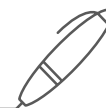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80%)**

**全國一區** 網路選填志願 ( 最多30個志願 )  
由電腦分發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20%)**

**北中南三區** 選一區一所學校報名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撕榜 )

# 壹、111學年度重大變革事項



##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因應全國實施疫情警戒期間，影響學生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調整

服務時數每 1 小時得 0.5 分(積分上限15分)-30小時即滿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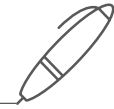
僅適用參加 111 及 112 招生學年度服務學習積分採計

## 均衡學習

- 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四學習領域
  - 107 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三學習領域
- 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7分  
積分上限21分

# 貳、招生簡章查詢與下載



## ➤ 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 簡章查詢系統

<https://ent07.jctv.ntut.edu.tw/enter5URuleReport>

111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各專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學生作業系統

※本簡章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讀。

【簡章下載】來自111.1.17(一)起提供下載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全文 下載次數：293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簡章資料查詢系統 下載次數：119

【簡章附表下載】來自111.1.17(一)起提供下載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一般生：請以白色紙張列印) [PDF檔] [Word檔] 下載次數：52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特種生：請以黃色紙張列印) [PDF檔] [Word檔] 下載次數：33

附表一：成績複查申請表 [PDF檔] [Word檔]

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PDF檔] [Word檔]

附表三：銷取特招生註冊費申請書 [PDF檔] [Word檔]

附表四：申訴表 [PDF檔] [Word檔]

**簡章查詢與下載**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簡章查詢日期為每日17:00-17:30，備有簡章查詢服務熱線，為您提供諮詢服務。本系統採用Chrome瀏覽器最佳顯示效果，最佳瀏覽器版本為1024 x 7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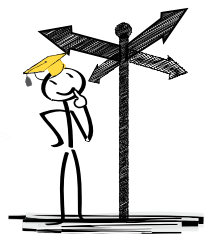
招生科(組)名稱		學校代碼		學校校名		學校電話		科(組)簡介		
校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學校代碼	104	學校電話	02-27712171	校址	1062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2段1號	傳真	02-27912892	
招生科(組)別	科別	有學制	一般生	大陸高職	原籍生	原住民	海外人士子女	僑外科技人才子女	僑生	僑胞子女
10401-智慧自動化工業科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4	1	1	1	1	1	1	1	
11401-會計與資訊科學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4	1	1	1	1	1	1	1	
11402-財務金融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403-財政稅務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404-國際貿易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405-企業管理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406-資訊管理科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 報名日期：111年4月1日(星期二)。  
2. 報名時間：09:00-16:00。  
3. 報名地點：行政大樓2樓教務處招生組(4區)。  
4. 報名方式：  
(1)本人親自辦理。  
(2)委託他人代辦：須另附「錄取名額剩餘表」及被委託人之身分證正本。  
【「錄取名額剩餘表」下載路徑：招生資訊-五專免試入學-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公告)】  
5. 報名繳費文件(資料)：  
(1)國民身分證正本(驗畢發還)。  
(2)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3)學歷(力)證件正本。  
※相關資料請在本校招生資訊網、簡章或報名簡章查詢。  
備註  
1. 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按規定標準辦理。  
2. 簡章備載：參閱簡章第五條，參閱簡章或簡章及簡章、技專校院學生學位簡章。  
3. 簡章男女生比例：第一至第五專學生優先入學，學生入學後於臺北地區不受任何(往來)轉校限制(本校學生學業管理辦法)。  
4. 本校設有獎學金及獎助學金，技專校院招生資訊網、簡章或報名簡章查詢。

# 參、招生學校、科組名額



**43**所招生學校



**190**個科（組）



**16,355**個招生名額

（一般生13,870、大陸長期探親子女153、特種生2,332）

※ 特種生：原住民生、身障生、政府派外人員子女、境外科技人才子女、蒙藏生、僑生、退伍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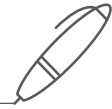
（各校科組、名額詳閱簡章公告為準）

# 參、招生學校、科組名額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代碼	學校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09	弘光科技大學	244	慈濟科技大學	603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45	致理科技大學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15	高苑科技大學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247	東方設計大學	60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228	南開科技大學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32	美和科技大學	411	南亞技術學院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238	敏實科技大學	415	黎明技術學院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2	南臺科技大學	23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417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611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4	嘉南藥理大學	240	醒吾科技大學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612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206	龍華科技大學	241	文藻外語大學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832	康寧大學
207	輔英科技大學	243	華夏科技大學	602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 各校科組、名額詳閱簡章公告為準 )



1. **國中集體報名**：學生向註冊組報名
2. **網路志願選填**：6/9-6/14
3. 電腦統一分發
4. 放榜：6/16網路公告
5. 報到：依各校報到時間及方式

# 肆、招生重要日程 ( 1/2 )



項次	日期	項目
1	111年 1月 17日 (一) 起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2	<b>五專優免集體報名網站【練習版】開放</b> 111年 4月15日 (五) 10:00 起 5月17日 (二) 17:00 止	國中集體報名練習版網址：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u5/">https://www.jctv.ntut.edu.tw/u5/</a>
3	<b>國中學校集體報名</b> 111年 5月23日 (一) 10:00 起 5月27日 (五) 12:00 止	<b>報名資料請於111年5月27日 (星期五) 前寄至</b>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
4	<b>個別網路報名</b> 111年 5月23日 (一) 10:00 起 5月27日 (五) 15:00 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b>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網路報名網址：</b>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u5/">https://www.jctv.ntut.edu.tw/u5/</a>
5	111年 5月31日 (二) 12:00 起 6月 2日 (四) 17:00 止	查詢報名是否完成





# 肆、招生重要日程 ( 2/2 )



項次	日期	項目
6	111年 5月31日 ( 二 ) 10:00 起 6月 7日 ( 二 ) 17:00 止	<b>免試生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練習</b> 操作網址：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u5/">https://www.jctv.ntut.edu.tw/u5/</a>
7	111年 6月 7日 ( 二 ) 10:00 起 6月 8日 ( 三 ) 12:00 止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 ( <b>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b> ) 受理免試生成績複查申請
8	111年 6月 9日 ( 四 ) 10:00 起 6月14日 ( 二 ) 17:00 止	<b>開放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b> 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系統網址：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u5/">https://www.jctv.ntut.edu.tw/u5/</a>
9	111年 6月10日 ( 五 ) 15:00 起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 ( <b>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b> )
10	111年 6月16日 ( 四 ) 9:00 起	<b>網路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b> 網址： <a href="https://www.jctv.ntut.edu.tw/u5/">https://www.jctv.ntut.edu.tw/u5/</a>
11	111年 6月21日 ( 二 ) 15:00 止	<b>錄取報到及放棄錄取截止</b> ( 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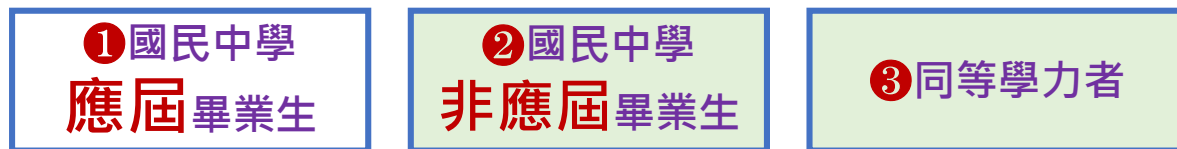
# 伍、報名作業 - 報名資格 ( 1/13 )

簡章P.1-P.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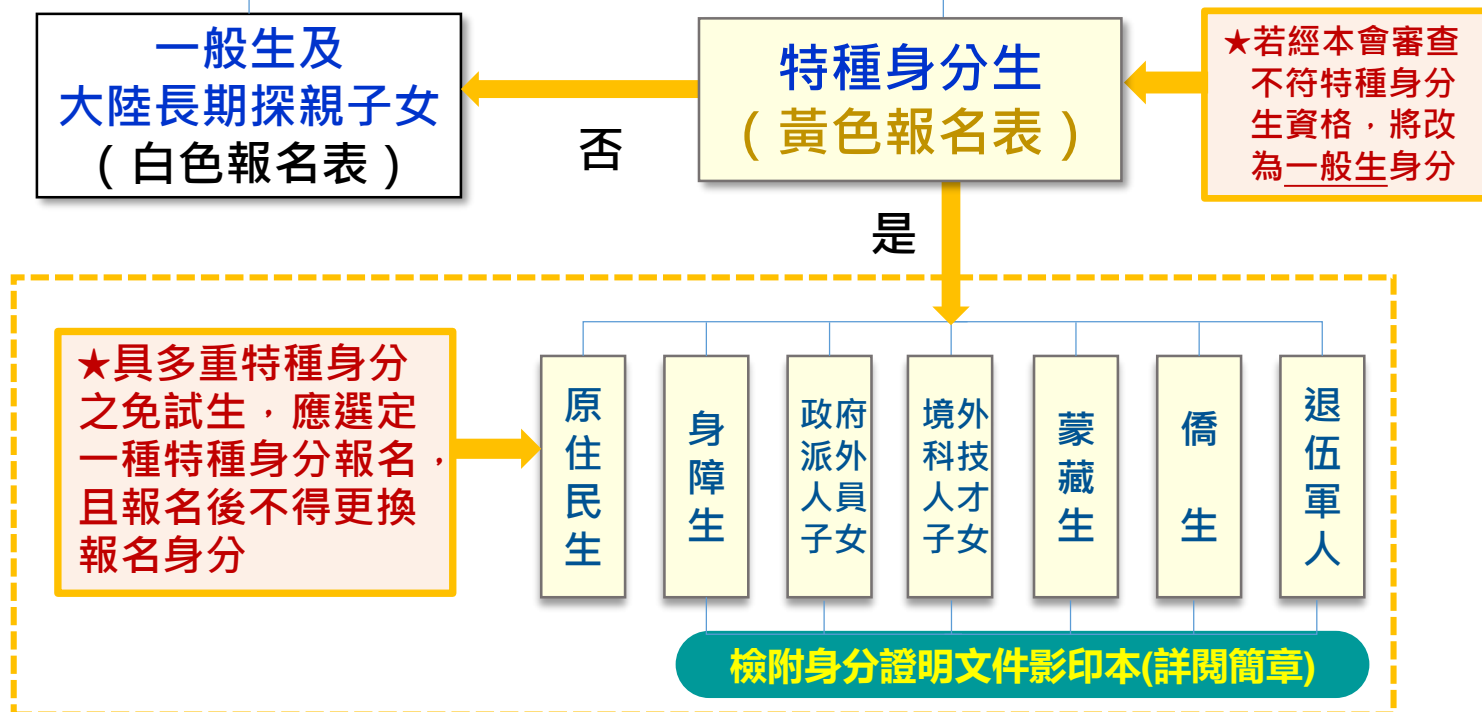


## 國中應屆畢業生-參加原就讀國中集體報名為原則

### 報名資格



### 報名身分



## 伍、報名作業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報名資格 ( 2/13 )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居留符合「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第24條第1項規定，以「**大陸長期探親子女**」身分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須檢附下列資格審查文件

1. 一般生報名表 ( 並在大陸長期探親子女欄位勾選 )
2. 免試生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來臺未滿1年者須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健檢指定醫院名單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NUbynnEb1y3sP6gVFFhDSg>

4. 學歷證明文件及就學成績單
5. 免試生之父或母之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或居留證影印本
6. 國中學校出具「**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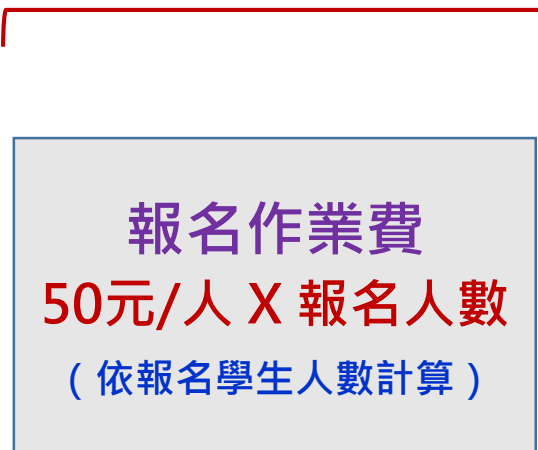
# 伍、報名作業 - 報名費繳交說明 ( 3/13 )



## 各繳費身分報名費



## 國中學校作業費



## 應繳報名費



-

=

國中學校老師於集體報名系統上傳報名資料後，系統可下載「報名資料檢核表」，確認報名人數及繳費金額後，再點選報名資料確認。

# 伍、報名作業 - 報名方式 ( 4/13 )



報名資格

國中應屆畢業生

非應屆畢業生、同等學力



網路  
報名

## 國中集體報名

111/5/23 (一) 10:00至  
111/5/27 (五) 12:00止

## 個別網路報名

111/5/23 (一) 10:00至  
111/5/27 (五) 15:00止



報名  
文件



由就讀國中出具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專用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免出具學歷證明文件

(除大陸長期探親子女須檢附外)



出具國中畢業證書或學力證明文件



向原就讀國中申請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專  
用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自備積分採計項目證明文件

(非應屆畢業生各項積分採計就讀  
國中期間)

- 免試生得就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擇一辦理
- 111/5/27前郵寄報名表件(郵戳為憑)

#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1/5 )

簡章P.8-P.12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 5 志願順序為 1 級別； 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15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期限：國中就學期間至111.5.14(含)前為限。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 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小時得 0.5 分 (適用 111及 112招生學年度)。
	服務學習	15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 <u>平均總成績</u> ：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 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5.14(含)前為限。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 (符合一項即可) <b>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有效之證明文件</b>
均衡學習		21	健康與體育、藝術(或藝術與人文)、綜合、科技：7分/領域 (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國中教育會考		3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 <sup>++</sup> 、A <sup>+</sup> 、A、B <sup>++</sup> 、B <sup>+</sup>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2/5 )



### 志願序 ( 上限26分 )

- 免試生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校科 ( 組 ) 志願 每5志願順序為一級別共6級別，積分核分準則如下：

級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第5級	第6級
志願順序	1 ~ 5	6 ~ 10	11 ~ 15	16 ~ 20	21 ~ 25	26 ~ 30
積分	26	25	24	23	22	21



#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3/5 )



## 多元學習表現 ( 上限15分 )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 賽	全國競賽				區域及縣市競賽			1. 國際性、全國性競賽項目以 <u>簡章所列項目</u> 為限 2.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3. 參賽者4人以上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4.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 <u>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u> ，且獲獎證明之 <u>落款人</u> 在縣市須為 <u>縣市長</u> ，在直轄市須為 <u>市長</u> 或其所屬 <u>一級機關首長</u> 。 5. 競賽採計以 <u>國中就學期間至111年5月14日(含)前</u> 取得為限。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每學期至多2分 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採計至111年5月14日(含)前取得。	
	服務學習時數	參加校內或校外(須服務證明)志工或社區服務，累積1小時得0.5分 (適用 111及 112招生學年度)						



#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4/5)



## 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

- **技藝優良 (上限3分)** 【平均總成績·成績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1年5月14日(星期六)(含)前取得為限】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60~69分
3	2.5	1.5	1

- **弱勢身分 (上限3分)**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採計**1.5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 **均衡學習 (上限21分)**

-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或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科技**等學習領域。
- 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7**分。
-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生以其實際就讀學期數進行平均成績計算。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5/5 )



## 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

### ● 國中教育會考 ( 上限32分 )

➤ 分項目為「國文」、「英語」、「數學」、「自然」及「社會」



- ✓ **A** 「精熟」科目 **A++**每科得6.4分、**A+** 每科得6分、**A**每科得5分
- ✓ **B** 「基礎」科目 **B++** 每科得4分、**B+** 每科得3分、**B**每科得2分
- ✓ **C**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1分

➤ 若違反國中教育會考試場規則，該各科目依違規情節不予列計等級或扣點，而該科目積分則不予計分或每扣一點扣該科目積分0.15分，扣至該科目0分為止。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 **111年度** 取得之成績為準

### ● 寫作測驗 ( 上限 1 分 )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1	0.8	0.6	0.4	0.2	0.1

# 柒、分發順位比序原則 -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 1/4 )

分發順位排定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其中總績分為超額比序總績分，同分比序相同者，分發順位相同。

超額比序 總積分	均衡 學習	技藝 優良	志願序	弱勢 身分	多元學習 表現	會考 + 寫作	服務 學習
	Step 01	Step 02	Step 03	Step 04	Step 05	Step 06	Step 07
101 ~ 21	21、14、 7、0	3、2.5、 1.5、1、0	26 ~ 21	3、1.5、0	15 ~ 0	33 ~ 0	15 ~ 0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Step 08	Step 09	Step 10	Step 11	Step 12	Step 13	Step 14
	7、6、5、 4、3、2、 1、0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6>5>4> 3>2>1> 缺考

※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 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及國立招生學校之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非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之私立招生學校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1/2 )



111年6月9日(四)10:00起至111年6月14日(二)17:00止

- 本招生一律採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全國一區，免試生可就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 免試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規定期間內，至本委員會網站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後，即可登入系統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提供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111年5月31日(二)10:00起至111年6月7日(二)17:00止

免試生事先熟悉操作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

練習版系統**不儲存**免試生修改後之通行碼，亦**不延用**至正式版

##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2）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 同一時間同一帳號僅允許一人上網選填登記志願。
- **請留意！** 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
- 超過20分鐘未有操作動作者，系統將會自動登出。
- 免試生必須看到「**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拾、報到及放棄



## 報到

依所錄取招生學校之報到規定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 放棄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寫「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11年6月21日（星期二）15: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 未放棄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伍、報名作業 - 一般生報名表填寫範例 ( 7/13 )



## 一般生報名表範例 ( 白色 )

## 簡章P.155-P.158

**勾選是否報考111國中教育會考並填寫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請將學生「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已審核確認後之項目勾選**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服務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勾選黏貼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中之證明文件**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簽章**

111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一般生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100634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住家電話 (02)27725182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6 年 3 月 25 日		行動電話 0900-888-999	
就讀國中 臺北 縣 市 信義 國中 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免試生 確認簽章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胡大昌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1	

**委員會填寫**

**委員會填寫**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  
 ✓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已詳閱簡章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 伍、報名作業 - 一般生報名表填寫範例 ( 8/13 )



## 一般生報名表範例 ( 白色 )

###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貼)
-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111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其他
-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免繳或減繳證明影印本	
(4) 111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浮貼國中學校出具之積分證明正本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 弱勢身分別限擇一勾選

▶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 (4)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審核確認後，加蓋學校章戳浮貼於此

▶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畢業證書影本

▶ (3)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6) (7) 競賽證明文件影本

# 伍、報名作業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填寫範例 (9/13)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範例 (黃色)

111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特種身分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報名身分  原住民族(未持有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限擇一勾選)  原住民族(持有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榮國生  僑生  退伍軍人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6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縣中信義國中 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應屆畢業生：9 年 1 班  非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住家電話 (02)2725333 行動電話 0900-111-333

已報考 111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2 3 4 5 6 7 8 9 0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1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證明文件類別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黏於背面。  
 2.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現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應屆生由國中報名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 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陳大同

委員會填寫

委員會填寫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  
 ✓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已詳閱簡章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特種身分生限擇一勾選

勾選是否報考111國中教育會考並填寫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已報考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未報考111年國中教育會考

請將學生「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已審核確認後之項目勾選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勾選黏貼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中之證明文件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簽章

# 伍、報名作業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填寫範例 (10/13)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範例 (黃色)

▶ 特種身分生限擇一勾選

▶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  
免貼繳費證明

▶ 3) 浮貼特種身分證明影本  
原住民免附證明文件

▶ (5)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審核確認後，  
加蓋學校章戳浮貼於此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3) 特種身分證明：(須檢附之身分證明文件，請參閱簡章第 159 頁說明，原住民生免繳)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返國就讀、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來臺就讀、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擇一檢附證明文件影印本)

(4)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檢附)

(5)  111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6)  其他

(7)  其他

註：參加集體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指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特種身分證明影印本

(4)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免繳或減繳報名費證明影印本

(5) 111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國中提供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6) 其他

(7) 其他

▶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畢業證書影本

▶ (4)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6) (7) 競賽證明文件影本

# 伍、報名作業 -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6/13 )

##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注意事項

### 111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同學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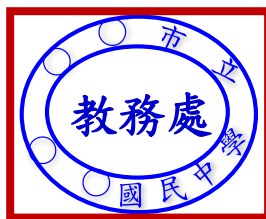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2021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10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3</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u>27</u> 小時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u>85</u>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或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科技5學期平均成績 <u>58</u> 分	21	21	
合計				41.5

▶ 競賽項目請填寫完整競賽年度、名稱、名次，檢附得獎證明(獎狀)影本以利查核。

※提醒：若團體賽制為雙人或三人比賽，請註明

▶ 具弱勢身分者，須於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之有效證明文件，浮貼於報名表，以利審查及辦理報名費減免。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 務必蓋學校戳章

## 五專優免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

- 1. 請填寫完整准考證號碼以上之資料。
- 2. 請貼好身分證影本（或健保卡影本）。
- 3. 學生及家長簽名。（中文、全名、正楷）

## 五專優免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

學生需準備之證明文件（無則皆免）：

1. 競賽獎狀影本。
2.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可補件）
3. （中）低收入戶證明。
4.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證明文件。
5. 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6.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相關證明。
7. 幹部證書、小老師嘉獎紀錄。  
（第7項志工服務時數滿30小時者不需要）

# 五專優免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

※ 服務學習時數

均衡學習成績證明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以上資料皆由註冊組輸入及列印

學生不需繳交！

## 五專優免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

※ 報名表及證明文件請用迴紋針別好

連同報名費（300元或120元）

於5月3日（二）至5月12日（四）

至教務處註冊組報名。



# 志願選填說明：

- ❖ 志願選填練習：5月31日（二）
- ❖ 正式志願選填：6月9日（四）至6月14日（二）  
（自行在家上網選填，必須有家長陪同）
- ❖ 列印志願表：6月14日（二）  
（也可以至註冊組列印）
- ❖ 公告分發結果：6月16日（四）



# 04 免試生查詢系統

## 1、系統登入

### 進入免試生查詢系統

登入❶輸入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  
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❷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❸驗證碼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1學年度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國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簡章購買方式
- 8. 下載專區
- 9. 統計資料
- 10. 相關網站連結
- 11. 考生作業系統**
- 12.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13.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5月23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1年5月27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免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b>五專優免免試生查詢系統</b>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1年5月31日(星期二)12:00起至 111年6月2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1年6月7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1年6月21日(星期二)17:00止
3	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3. 輸入預設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4. <b>登出系統後，修改之通行碼不會記錄，再次進入系統練習，請輸入預設通行碼</b> 5.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5月31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1年6月7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1.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2. 輸入出生年月日共6碼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善保管 4. <b>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b> 5.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6月9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1年6月14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1年6月16日(星期四)09:00起至 111年6月30日(星期四)17:00止

**考生作業系統**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站系統維護時間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段時間作業。為避免操作系統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開啟此頁，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和驗證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共6碼，如民國00年7月8日： 輸入000708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52074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進入系統



## 04 免試生查詢系統

### 2、查詢收件狀態 111/5/31 (二) 12:00起至 111/6/2 (四) 17:00止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已收件或未收件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 [登出](#)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N13058\*\*\*\* 林○○

您的收件狀態為:已收件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偉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5 E-mail : u\_5@ntut.edu.tw



# 04 免試生查詢系統

## 3、成績查詢 111/6/7 (二) 10:00成績查詢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志願序積分)

## 111/6/10 (五) 15:00成績查詢 (含國中教育會考，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審查狀態【**通過**】可查詢成績且可列印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

審查狀態【**不通過**】  
系統不產出成績單，顯示不通過之原因

查詢條件: 免試生

### 超額比序總積分

查詢狀態: 審查通過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號碼(含國籍)	報名身別	一級生	備註(加分比例)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號碼(含國籍)	報名身別	一級生	備註(加分比例)

免試生成績單(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 查詢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 優良	弱勢 加分	特優 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 比序 總積分
	英語	數學				國文	自然	社會	綜合 測驗			
一級生 分項總積分	1.50	15.00	-	-	-	-	-	-	-	-	-	-
特優加分 分項總積分	-	-	-	-	-	-	-	-	-	-	-	-
一級生 主項總積分	15.00		0.00	0.00	21.00							36.00
特優加分 主項總積分			-	-	-							-

\* 如對總計積分成績(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有疑問者，得檢閱簡章第167頁附表一「成績複查申請表」，於 111 年 6 月 7 日 (星期二) 10:00 起至 111 年 6 月 8 日 (星期三) 12:00 前，以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2-2773-8881)申請複查，同時以電話(02-2772-5333、02-2772-5182轉210)確認，逾期不受理，複查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

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 查詢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 優良	弱勢 加分	特優 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 比序 總積分
	英語	數學				國文	自然	社會	綜合 測驗			
一級生 分項總積分	1.50	15.00	-	-	-	A	A	A+	B++	A	6	-
特優加分 分項總積分	-	-	-	-	-	5.00	5.00	8.00	4.00	5.00	1.00	-
一級生 主項總積分	15.00		0.00	0.00	21.00	25.00						52.00
特優加分 主項總積分			-	-	-							-

注意事項：上述成績均不含志願序積分；指定的分發學校須依免試生備填志願結果，取得志願序積分後，再重新計算志願序(指)分發學校，才能算定的分發學校。

\*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及履歷表，請至「考生資訊」查詢。

查詢條件: 免試生

### 超額比序總積分

查詢狀態: 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 報名資格不符

查詢條件: 免試生

### 超額比序總積分

查詢狀態: 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 未依簡章所訂之報名時間完成資料  
繳寄。



# 04 免試生查詢系統

## 4、分發結果查詢

111/6/16 (四) 9:00起

- 分發結果：錄取之校科(組)、未錄取之原因
- 若錄取第1志願序，其第2志願序以後僅顯示志願序(反灰)
- 若未錄取，分發結果顯示「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查詢收件號碼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學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國籍/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1.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條。  
 2.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 [查詢/查詢結果查詢](#)。  
 3. 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1 年 6 月 24 日 (星期三)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報到時間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43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4.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須於報到當晚 23:00 前，請至簡章第171頁附件三「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1 年 6 月 24 日 (星期三) 15:00 前傳真至同分比序錄取組(即係每位考生簡章第20至43頁)以即時傳真郵件(郵寄為志，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5. 錄取生已完報到手續且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間內無向所錄取學校者，不再參加本學年度其餘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招生(含續招)，讀者須於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2.00	62.00	錄取
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			
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			
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五專)			
6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7	崑山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8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海科			
9	台灣國際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10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11	慈雲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			
12	個人發展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科			
13	康寧學校附屬士嘉堡大學(康寧)-醫療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科)-資訊管理科(臺北地區)			
14	康寧學校附屬士嘉堡大學(康寧)-資訊管理科			
15	中華醫藥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科			
16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際企業管理科			
17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科			
18	崑山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19	理學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0	南陽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1	慈雲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3	華雲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4	協理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			
25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電機動力機與動力設計科(淡水地區)			

查詢收件號碼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學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國籍/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1.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條。  
 2.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 [查詢/查詢結果查詢](#)。  
 3. 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1 年 6 月 24 日 (星期三)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報到時間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43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4.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須於報到當晚 23:00 前，請至簡章第171頁附件三「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1 年 6 月 24 日 (星期三) 15:00 前傳真至同分比序錄取組(即係每位考生簡章第20至43頁)以即時傳真郵件(郵寄為志，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5. 錄取生已完報到手續且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間內無向所錄取學校者，不再參加本學年度其餘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招生(含續招)，讀者須於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56.00	62.00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2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56.00	60.00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3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精密機械工程科	56.00	56.50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4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海科	56.00	60.00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練習版】111/5/31(二) 10:00 起至 6/07(二) 17:00止

【正式選填】111/6/09(四) 10:00 起至 6/14(二) 17:00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1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5月23日(星期一)10:00起至111年5月27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1年5月31日(星期二)12:00起至111年6月2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1年6月7日(星期二)10:00起至111年6月21日(星期二)17:00止
3	五專優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1.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2. 輸入出生年月日共6碼 3. 輸入預設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4. 登出系統後，修改之通行碼不會記錄，再次進入系統練習，請輸入預設通行碼 5.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5月31日(星期二)10:00起至111年6月7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1.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2. 輸入出生年月日共6碼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為保管 4. 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6月9日(星期四)10:00起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1年6月16日(星期四)09:00起至111年6月30日(星期四)17:00止

11. 考生作業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五專優先免試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https://www.jctv.ntut.edu.tw/u5/contents.php?academicYear=111&subId=265>

登入系統前，請先下載【系統操作手冊】詳讀手冊資訊及選填志願流程



111/6/09(四) 10:00 起至 6/14(二) 17:00止



### 選填登記志願注意事項提醒

1. 請勿使用 平板、 手機登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2. 請留意！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覆登入系統。同一時間、同一帳號僅允許一人上網選填登記志願
3.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
4. 五專優先免試為全國一區，選填登記志願最多30個為限
5. 選填志願前，請與家長充分溝通、確認志願順序，再登入系統選填
6. 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為重要憑證，請務必列印或下載，並妥善保存
7. 志願一旦點選【確定送出】即無法修改，請審慎考量確認志願及志願序
8. 志願送出之後，系統畫面顯示【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訊息並產生志願表
9. 務必列印或下載志願表存檔，以免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不予受理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1、系統登入

請使用google chrome瀏覽器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登入 ①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② 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③ 輸入預設通行碼

(首次登入請先使用預設通行碼-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④ 驗證碼

⑤ 登入後，務必設定新通行碼(不可輸入空格及中文字，並留意大小寫)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系統，避免畫面資料不完全，以致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選填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間作業，如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Edg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簡程：111年6月9日(星期四) 10:00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輸入預設通行碼後，由免試生自行設定新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須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並進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志願申請檢核，以1次為限，通行碼檢核申請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5.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系統，避免畫面資料顯示不全，以致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ex:920101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05658 <small>重新產生驗證碼</small>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輸入後可點選 小眼睛圖示，  
檢視輸入通行碼是否正確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2、設定新通行碼

首次登入，先以預設通行碼登入後，再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成後，務必儲存/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及熟記。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四) 10:00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輸入預設通行碼後，由免試生自行設定新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後請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失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5.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系統，以免畫面資訊顯示不完全，以致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A*****
出生年月日	960325 **920101
通行碼	*****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驗證碼	05658 056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先輸入預設通行碼登入

自行設定通行碼 (不可輸入空格及中文字，並留意大小寫)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設定通行碼

輸入後可點選小眼睛圖示，檢視輸入通行碼是否正確

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3、列印、儲存設定通行碼

➤ 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確定後，務必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及熟記。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b>1</b> 確定設定通行碼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b>2</b> <b>3</b> 確定設定通行碼		
列印通行碼(密碼)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	

### 儲存、列印通知碼

發表日期: 2022/6/10 上午 09:29:58

**2**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通行碼

免試生: 陳○○  
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2.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6: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3. 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30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免試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志願選填資料確定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
6. 使用系統上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2、210】

➤ **遺忘**自設通行碼：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忘記通行碼申請切結書**】，填妥資料、黏貼雙證件影印本，傳真(02-2773-8881)至本委員會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4、閱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請詳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以免權益受損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 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免試生登入本系統，事關免試生權益，請詳細閱讀下列說明。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為 111 年 6 月 9 日 (星期四) 10:00 起至 111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二) 17:00 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通行碼請妥善保存，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6.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7. 提醒免試生注意，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 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日臺教技(二)字第1112300588號函辦理，大同技術學院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停止招生。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規定說明，並同意遵守上列規定。

同意，開始選填登記志願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5、選填志願及順序(1/6)

**提醒**：就各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為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查詢五專  
招生學校  
帶出科(組)  
資訊

免試生:陳○○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 止
2. 至多選填 30 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提醒免試生注意，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7. 志願選填範例，如(有,24,1,1,1,1,1,1,1)表示為(有無採計會考成績,一般生名額,大陸長探生名額,原住生名額,身障生名額,政府派外子女名額,境外科技子女名額,蒙藏生名額,僑生名額,退伍軍人名額)。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可填填登記志願**

114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與資料科學科(有,45,0,0,0,0,0,0,0)
1140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稅金融科(有,45,0,0,0,0,0,0,0)
1140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科(有,45,0,2,0,0,0,0,0)
1140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有,45,0,0,0,0,0,0,0)
11405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5,0,0,0,0,0,0,0)
11406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有,45,0,0,0,0,0,0,0)
11407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有,45,0,0,0,0,0,0,0)

**已填填志願**

舉例說明

志願代碼:11407  
 招生學校: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科(組)名稱:應用外語科  
 是否採計會考:有  
 招生名額:一般生 4 5  
           大陸長探生 0  
           特種生 0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5、選填志願及順序(2/6)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可選填登記志願

24601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科(無,32,1,1,1,1,1,1,1)  
 24602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科(無,32,1,1,1,1,1,1,1)  
 24603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無,68,1,2,2,2,2,2,2)  
 24604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建築科(無,32,1,1,1,1,1,1,1)  
 24605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56,0,2,2,2,2,2,2)  
 24606宏國德霖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科(無,68,0,2,2,2,2,2,2)

新增  
 上移  
 下移  
 移除

已選填志願

志願順序1-104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有,24,1,1,1,1,1,1,1)  
 志願順序2-10501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海科(有,40,0,1,1,1,1,1,1,1)  
 志願順序3-10702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32,0,1,1,1,1,1,1,1)  
 志願順序4-11308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86,1,2,2,2,2,2,2,2)  
 志願順序5-11307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有,39,1,1,1,1,1,1,1,1)  
 志願順序6-11310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應用菁英班(五專)(有,39,0,1,1,1,1,1,1,1)  
 志願順序7-11406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有,45,0,0,0,0,0,0,0,0)  
 志願順序8-20202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57,1,2,2,2,2,2,2,2)  
 志願順序9-23902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無,43,1,1,1,1,1,1,1,1)  
 志願順序10-24303華夏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無,24,0,0,0,0,0,0,0,0)

暫存志願

- ① 選擇招生學校，點選【查詢】
- ② 選擇科(組)
- ③ 點選【新增】移至右方暫存區
- ④ 已選填志願暫存區
- ⑤ 選點暫存區之志願
- ⑥ 志願順序排序上下移動
- ⑦ 移除志願



## 5、選填志願及順序(3/6)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249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system. It features a search bar, a '可選填登記志願' (Available Programs) list, and an '已選填志願' (Selected Programs) list. The '已選填志願' list contains 25 programs with their respective codes and preferences. A '新增' (Add) button is at the top, and '上移' (Move Up), '下移' (Move Down), and '移除' (Remove) buttons are in the middle. A '暫存志願' (Save)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green arrow. Below the interface, a red box contains the text: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A green dashed box contains the text: '暫存就讀志願序成功，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選填登記志願後，可點選暫存志願，右方會顯示【暫存就讀志願順序成功】

**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亦視同未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

**提醒：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並送出，逾期概不受理**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5、選填志願及順序(4/6)

注意事項	志願順序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止	志願順序1-104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高,24,1,1,1,1,1,1,1)
2. 至多填填30個志願。	志願順序2-11406國立臺灣南大學資訊管理系(高,45,0,0,0,0,0,0,0)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保存後並確定送出。	志願順序3-11308國立中興大學資訊工程(高,85,1,2,2,2,2,2,2)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志願順序4-11307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系(高,39,1,1,1,1,1,1,1)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填填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b>※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b>	志願順序5-11310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系(高,39,0,1,1,1,1,1,1)
6. 提醒免試生注意，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志願順序6-10702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高,32,0,1,1,1,1,1,1)
	志願順序7-20202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高,57,1,2,2,2,2,2,2)
	志願順序8-10501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海系(高,40,0,1,1,1,1,1,1)
	志願順序9-24603志南德興科技大學資訊工程(高,68,1,2,2,2,2,2,2)
	志願順序10-23902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資訊工程(高,43,1,1,1,1,1,1,1)
	志願順序11-24303華夏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高,24,0,0,0,0,0,0,0)
	志願順序12-60406聖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資訊管理系(高,45,1,2,1,1,1,1,1)
	志願順序13-83204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資訊管理系(高,45,0,1,1,1,1,1,1)
	志願順序14-22506中興醫事科技大學健康安全衛生系(高,59,1,2,2,2,2,2,2)
	志願順序15-10901國立東海科技大學電機系(高,24,1,1,1,1,1,1,1)
	志願順序16-60309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健康安全衛生系(高,37,1,1,1,1,1,1,1)
	志願順序17-10901國立東海科技大學電機系(高,24,1,1,1,1,1,1,1)
	志願順序18-20201南臺科技大學電機工程(高,56,1,2,2,2,2,2,2)
	志願順序19-20603龍華科技大學電機工程(高,76,1,2,2,2,2,2,2)
	志願順序20-22801南開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技術系(高,27,1,1,1,1,1,1,1)
	志願順序21-21501高苑科技大學電機工程(高,47,1,1,1,1,1,1,1)
	志願順序22-11101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系(高,45,0,0,0,0,0,0,0)
	志願順序23-11101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系(高,45,0,0,0,0,0,0,0)
	志願順序24-11101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系(高,45,0,0,0,0,0,0,0)
	志願順序25-11101國立中央大學資訊管理系(高,45,0,0,0,0,0,0,0)

列印暫存志願

在確定送出志願前，可點選【**列印暫存志願**】鈕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確定送出

返回上一頁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選填登記志願表(暫存檢核用)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就讀國中:縣立○○國中

免試生姓名:陳○○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選填登記志願表(暫存檢核用)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就讀國中:縣立○○國中

免試生姓名:陳○○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N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60309
2		10901
3		20201
		20603
		22801
9	21 高苑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1501
10	2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3901
11	23 華夏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4302
12	24 黎明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	41501
13	25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電機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	24905
14		
15		

注意事項:

- 本表為免試生選填登記志願【暫存檢核】，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此為【非正式志願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請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檢核確認志願序，且務必於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前至「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點選【確定送出】，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第2頁，共2頁

此為暫存檢核用，請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返回上一頁

志願未確定送出  
皆可返回修改志願及順序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5、選填志願及順序(5/6)

確認所選填之志願及志願順序是否無誤

注意事項	志願順序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1年6月9日(星期四)10:00起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17:00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b>※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b> 6. 提醒免試生注意，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志願順序1-10401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有,24,1,1,1,1,1,1,1,1) 志願順序2-11406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有,45,0,0,0,0,0,0,0,0) 志願順序3-11308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86,1,2,2,2,2,2,2,2) 志願順序4-11307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有,39,1,1,1,1,1,1,1,1) 志願順序5-11310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應用菁英班(五專)(有,39,0,1,1,1,1,1,1,1) 志願順序6-10702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32,0,1,1,1,1,1,1,1) 志願順序7-20202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有,57,1,2,2,2,2,2,2,2) 志願順序8-10501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海科(有,40,0,1,1,1,1,1,1,1) 志願順序9-24603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無,68,1,2,2,2,2,2,2,2) 志願順序10-23902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無,43,1,1,1,1,1,1,1,1) 志願順序11-24303靜宜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無,24,0,0,0,0,0,0,0,0) 志願順序12-60406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資訊管理科(無,45,1,2,1,1,1,1,1,1) 志願順序13-83204康寧學校附設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資訊管理科(臺北校區)(無,77,1,1,1,1,1,1,0,1) 志願順序14-20404嘉興學校附設康寧大學護理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科(有,45,0,1,1,1,1,1,1,1) 志願順序15-22506中華醫事科技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科(無,59,1,2,2,2,2,2,2,2) 志願順序16-60309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科(無,37,1,1,1,1,1,1,1,1) 志願順序17-10901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科(有,24,1,1,1,1,1,1,1,1) 志願順序18-20201南臺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有,56,1,2,2,2,2,2,2,2) 志願順序19-20603靜宜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無,76,1,2,2,2,2,2,2,2) 志願順序20-22801開南科技大學電機與資訊技術科(無,27,1,1,1,1,1,1,1,1) 志願順序21-21501高苑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無,47,1,1,1,1,1,1,1,1) 志願順序22-23901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無,43,0,1,1,1,1,1,1,1) 志願順序23-24302靜宜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無,27,0,0,0,0,0,0,0,0) 志願順序24-41501黎明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無,40,1,2,2,2,2,2,2,2) 志願順序25-24905台北海洋科技大學電機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有,36,1,1,1,1,1,1,1,1)								
<p>列印暫存志願</p> <p>(僅供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p> <p>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p> <p>請確定您的志願序，確定無誤後請再次輸入帳號密碼確定送出，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p>									
<table border="1"> <tr> <td>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td> <td><input type="text" value="N"/></td> </tr> <tr> <td>出生年月日</td> <td><input type="text" value="9"/></td> </tr> <tr> <td>通行碼 請輸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td> <td><input type="text" value="....."/></td> </tr> <tr> <td>驗證碼</td> <td><input type="text" value="97310"/></td> </tr> </table>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value="N"/>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9"/>	通行碼 請輸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97310"/>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value="N"/>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9"/>								
通行碼 請輸入自行設定之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97310"/>								
<p>確定送出</p>									

1

確認志願順序選填無誤後，須輸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及驗證碼

即可點選**確定送出**

輸入後可點選**小眼睛圖示**，檢視輸入通行碼是否正確



2 注意

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志願及順序





# 05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5、選填志願及順序(6/6)

### 畫面顯示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訊息，並產生**選填登記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頁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維護期間免試及選檢作業，為優先提供本系統供考生備用，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版本為 1024 \* 768。 退出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列印(儲存) 選填登記 志願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144臺北市大安區安寧路三號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復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6 E-mail : u\_5@ntut.edu.tw

將**志願表檔案**儲存於**電腦硬碟及列印**並妥善保存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選填登記志願表** 印表日期: 2022/6/10 上午 11:52:27

就讀國中: 縣立○○國中

免試生姓名: 陳○○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 N



A548E09C1C4384556833238E0E81EDC4

志願順序

志願順序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2			
3			
4			
5	16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科	60309
6	17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科	10901
7	18	南臺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0201
8	19		20603
9	20		22801
10	21	高苑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1501
11	2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3901
12	23	華夏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24302
13	24	黎明技術學院-電機工程科	41501
14	25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電競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科(淡水校區)	24905
15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免試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請免試生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或列印並妥善保存。
2. 免試生如對就讀志願順序統一發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檢具簡章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免試生簽名 \_\_\_\_\_ (請自行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請自行簽名)

第2頁，共2頁

**志願表免試生自存一份**



【練習版】111/5/31(二) 10:00 起至 6/07(二) 17:00止

1. 為讓免試生熟悉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請免試生踴躍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
2. 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
3. 【練習版】系統不儲存免試生修改後之通行碼，亦不延用至正式版。故練習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操作時，通行碼須輸入

預設(身分證後4碼+出生年月日4碼)共8碼

練習版

111 學年度五專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主辦單位：原專校區招生委員會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程  
111年6月9日 10:00 (星期四) 至 111年6月14日 17:00 (星期二) 止

注意事項

1. 自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開始：111年5月31日(星期二) 10:00至111年6月7日(星期二) 17:00止
2. 自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開始：111年6月9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1年6月14日(星期二) 17:00止
3. 每人限選登記志願系統帳號一人(限一人)請免試生踴躍進行報名，勿向同學或同學家人借用，並請於選填志願前，先向原專校區招生委員會索取報名須知。
4. 通行碼須由免試生自行設定，以12位數字、應包含特別字樣(身分證後4碼+出生年月日4碼)。
5. 請免試生於報名時或報名後，隨時留意系統訊息，以免遺失資料或影響報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選填登記志願時可選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驗證碼

18542  19542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列印暫存志願

(僅供檢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請確定您的志願順序，確定無誤後請再次輸入帳號密碼確定送出，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選填登記志願時可選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small>原設定應由免試生自行設定(身分證後4碼+出生年月日4碼)</small>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71708

確定送出

返回上一頁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簡報說明完畢

**111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電話：(02) 2772-5333、2772-5182

傳真：(02) 2773-8881、2773-1722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

E-mail：[u\\_5@ntut.edu.tw](mailto:u_5@ntut.edu.tw)

